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：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财通证券）作为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天铭科技或公司）的持续督导券商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发行问题解答（三）》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天铭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，现将本次核查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核查程序

主办券商通过查阅相关资料、访谈沟通等方式对天铭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，主要核查程序包括：

- 1、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进行访谈，了解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；
- 2、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、股票发行方案等相关文件资料；
- 3、取得并查阅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日记账等；
- 4、查阅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采购合同、发票、支付凭证等资料；
- 5、核实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、股票发行方案等是否相符。

二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

公司自挂牌以来共完成 1 次股票发行。

经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向张松等 23 名自然人定向增发 1,700,000 股股票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.50 元。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,050,000.00 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，存入公司名下中国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 76930188000172310 账户，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并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天健验字（2021）第 183 号）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

公司该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,050,000.00 元，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中国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，账号为 76930188000172310），截至 2021 年 4 月 27 日（即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前），该账户每日存款余额均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 11,050,000.00 元，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公司 2021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,054,252.44 元，其中 2021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,252.44 元；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,054,252.44 元，其中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,252.44 元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.00 元。

三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股票发行问题解答（三）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订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并经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，并经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21 年 4 月 6 日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宜议案》。2021 年 4 月 27 日，天铭科技与财通证券、中国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股转公司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自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之日起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，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，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账户余额	备注
中国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	76930188000172310	0.00	2021 年 7 月 23 日已销户
合计	-	0.00	-

四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,050,000.00 元，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

定，该募集资金 11,050,000.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对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（2021）1136 号）。公司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前，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,054,252.44 元，其中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,054,252.44 元，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.00 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 目	金 额
（一）募集资金总额	11,050,000.00
（二）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0.00
（三）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	11,054,252.44
其中：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11,054,252.44
（四）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	4,252.44
其中：本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	4,252.44
（五）募集资金结余金额	0.00

五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

无。

六、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和《股票发行问题解答（三）》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。

七、核查结论

经核查，财通证券认为，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和《股票发行问题解答（三）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》的签章页）

